

证券代码：688552

证券简称：航天南湖

公告编号：2026-029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贺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贺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贺民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贺民先生自2019年10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贺民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贺民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情形。贺民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保密、改革等工作，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贺民先生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全体委员认为贺民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贺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贺民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按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公司已按规定完成董秘任职报送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件：简历

贺民先生，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项目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 年 8 月至 2019 年 10 月，历任北京无线电测量研究所设计师、项目主管、副处长；2019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